

广州市停发或终止最低生活保障、低收入困难家庭救助公示单

经批准以下对象退出 最低生活保障 低收入困难家庭救助范围，现进行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如有异议，请尽可能提供事实依据，可直接向镇（街）反映。

公示时间：2022 年 11 月 7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3 日

监督电话：36899722 地址：广州市花都区公益路 35 号

保障对象姓名	家庭人数	保障人数	保障金额（元/月）	家庭所在镇（街）、村（居）	备注
徐国练	5	5	274.2	花城街东边村	死亡停救
张新成	2	2	492.4	花山镇红群村	已转办申请低保。
罗赞昭	2	2	492.4	炭步镇鸭一村	家庭成员去世，收入超标退出低收。
黄燕琼	2	2	14	赤坭镇赤坭社区	经济核查收入超标，退出低收。
温群娣	1	1	246.2	赤坭镇珊瑚村	收入超标，退出低收。
宋真兰	3	3	21	赤坭镇乌石村	共同生活家庭成员增加，建议共同提出申请。

审批单位（盖章）

2022 年 11 月 7 日

注：未成年人信息不予公开。